



中南环境

Zhongnan Jinshang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CO., LTD.

国环评证乙字
第 2537 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 目 名 称：年产 1000 套铁路养路设备及 100 套智能超微粉
碎机成套设备

建设单位（盖章）：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3 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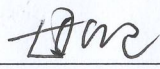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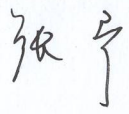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打印编号: 1584412783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lym452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1000套铁路养路设备及100套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		
建设项目类别	24_0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25MA47MKWQ1P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孙豪杰		
主要负责人 (签字)	闫敬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闫敬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732453646H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毋红卫	2014035410352013411801000635	BH023165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宁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BH010461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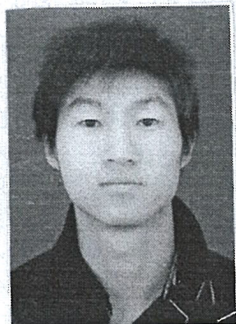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5851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毋红卫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6. 12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 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 年 月 日

管理号: 2014035410352013411801000635
证书编号: HP00015851

Issued on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套铁路养路设备及 100 套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				
建设单位	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				
法人代表	孙豪杰		联系人	闫敬	
通讯地址	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				
联系电话	13733169685	传真	/	邮政编码	454850
建设地点	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				
立项审批 部门	温县产业集聚区 管理委员会		项目代码	2020-410825-35-03-000179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 及代码	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2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2000	环保投资 (万元)	6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0.3%
评价经费 (万元)		预期投产 日期			

1、项目由来

年产 1000 套铁路养路设备及 100 套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项目由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投资建设，项目厂址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利用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现有车间及其它设施进行建设。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工程为年产 300 万件环保配件 200 套环保设备 150 套喷涂设备项目，项目已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以温环审[2019]78 号文取得关于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件环保配件 200 套环保设备 150 套喷涂设备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目前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投入正常生产，本项目租用其部分车间，并依托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房等附属设施进行建设。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未被列入限制类和淘汰类，属允许类项目。同时，项目已经由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020-410825-35-03-000179，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

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2016年3月29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应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根据现场查看和企业提供资料，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4.28修改单）“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其他(仅组装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受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委托，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评工作。我司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评价专题组对评价区域进行了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并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收集了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数据。通过对有关资料的调研、整理、计算、分析，本着“科学、公正、客观、严谨”的态度，编制了本项目的环评报告表。

2、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根据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见附件），该项目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同意进驻。

项目租用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车间进行建设，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现有车间共14220平方米，本项目租用其中1200平方米，不影响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等活动。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东侧为空地，南侧为纬二路，西侧为祥墨精密薄板有限公司闲置楼房，北侧为河南沐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是北侧1.2 km的陆庄村。

项目距离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中张王庄滩地下水井群约4.0 km，不在其划定的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项目距离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总干渠约3.7 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此外，项目厂区周边无其他特殊敏感目标。

厂址地理位置见附图一，周边环境情况见附图二。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1。

表 1 主要建设内容

序号	名称	内容	基本情况		备注
			建筑面积(m ²)	功能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720	生产加工	租赁现有
2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240	原料储存	租赁现有
		成品仓库	240	成品储存	租赁现有
3	辅助工程	办公房	20	办公生活	租赁迪升
4	公用工程	给水	供水管网		/
		供电	市政供电		/
5	环保工程	废气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废水	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管网进入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		
		一般固废	新建一般固废暂存间（10m ² ）		
		危险废物	新建危废仓库（10m ² ）		
		噪声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消声		

4、产品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生产规模见表 2。

表 2 项目生产规模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铁路养路设备	套/年	1000
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	套/年	100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本项目各类产品主要原、辅材料年用量和能耗见表 3。

表 3 主要原、辅材料年用量和能耗量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一	原辅材料			
1	钢板	吨/年	300	外购
2	圆钢	吨/年	100	外购
3	角钢	吨/年	100	外购
4	焊丝	吨/年	10	外购

5	焊条	吨/年	2	外购
6	氧气	吨/年	1.2	40 kg/瓶
7	乙炔	吨/年	0.6	40 kg/瓶
8	二氧化碳	吨/年	1.2	40 kg/瓶
9	切削液	吨/年	0.05	10kg/桶
10	润滑油	吨/年	0.02	10kg/桶
二	能源消耗			
1	水	m ³ /a	150	/
2	电	万度/a	1.1	/

6、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设备主要为剪板机、折弯机等。主要设备见表 4。

表 4 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台（套）	备注
1	剪板机	CJ11Y-12*6	2	外购
2	折弯机	XC4200	2	外购
3	刨床	/	2	外购
4	车床	CA6136	3	外购
	车床	CD6140A	3	外购
	车床	SVT 125X10	1	外购
5	锯床	ZZLT-S-13	2	外购
6	钻床	Z4118	1	外购
7	卷圆机	JY-2000	2	外购
8	磨床	M1432A	1	外购
9	铣床	XA7140	1	外购
10	二保焊机	NBC300GF	12	外购
11	交流弧焊机	BX1-400-2	5	外购
12	数控等离子切割机	LGK-60	1	外购
13	数控激光切割机	DJ-2513	1	外购
14	钻床	Z516-1A	4	外购
15	瓦楞板压瓦机	W-1800	1	外购
16	空压机	SA55AW	2	外购

据查阅《国家落后设备淘汰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12 年第 14 号）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生产设备均不在上

述目录所列名录中，项目生产设备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且项目生产设备符合当前产业政策要求。

7、工作制度及职工人数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劳动制度为单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年有效工作日 300 天。

8、公用工程

（1）供电

本项目供电电源采用温县产业集聚区市政供电。

（2）供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新鲜水用量为 $150 \text{ m}^3/\text{a}$ ，由温县产业集聚区供水管网供给。

（3）排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系租赁现有空厂房进行建设，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等):

1、地理位置

温县位于河南省西北部，焦作市辖区南部，北纬 34°52′~35°02′，东经 112°51′~113°13′，东临武陟县，西邻孟州市，南滨黄河与荥阳市、巩义市隔河相望，温县南北宽 24km，东西长 31km，总面积 482.37km²。

工程厂址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一。

2、地形地貌

温县为第四系冲积平原，在大地构造上位于豫西隆起和山西隆起的衔接地带，处于济源凹陷中部的南侧。温县全境构造主体呈东西向，且被北东向断裂三处切割，温县西有招贤断裂、徐堡断裂，东有赵堡、南张羌断裂，向西延伸，经县城北转为北东向，穿岳村乡方头村西侧，向西南展开，与黄河断裂相接。其地层结构为新生界第四系地层，中生界及古生界地层埋藏很深，不见于地表。

温县位于黄河北岸黄沁河冲积平原，地势平坦，由东向西略有升高，自然坡降约为 1/2000，海拔 102.3~116.1m，由于黄、沁河历史上多次泛滥、改道，形成了南滩北洼的中间岗地貌特征。

本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周围地势平坦。

3、气候气象

温县属暖温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受太平洋欧亚大陆等大范围地理因素的综合影响，一年中各季气候特点是：春季雨少风多，夏季天气炎热，雨量多；秋季秋高气爽，日夜温差大，降雨逐渐减少，冬季寒冷干旱。

据统计，温县多年平均风速为 1.9m/s，全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具体气候特征见表 5。

表5 温县主要气象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数据或特征	备注
1	多年平均日照时数	2511.7	/
2	多年平均气温	15.2℃	/

3	多年最冷月平均气温	1.0℃	1 月份
4	多年最热月平均气温	27.5℃	7 月份
5	多年极端最高气温	43.3℃	/
6	多年极端最低气温	-17.8℃	/
7	多年平均降水量	586.5mm	/
8	多年最大降水量	932.8mm	/
9	多年最小降水量	281mm	/
10	最大积雪深度	20cm	/
11	多年平均风速	1.9m/s	/
12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62.0%	/

4、水文

（一）地表水

温县境内河流均为黄河水系，主要河流有黄河、沁河、老蟒河、新蟒河、蚰蜒涝河等。

黄河从孟州市注入温县，流经祥云镇、赵堡镇等地，随后注入武陟县。在温县境内流程约 28km，河宽一般在 500~1000m 之间，年平均径流量约 535 亿 m³，河水含沙量 6~7kg/m³。

新、老蟒河均为纳污河流，其中老蟒河为规划的Ⅳ类水体，新蟒河为规划的Ⅴ类水体。

老蟒河发源于山西阳城县的蟒山，经济源市向东流经孟州市，在温县招贤乡上苑村西南注入温县县境；随后直流向东，同清风岭相携而行，到朱沟村西南有蚰蜒涝河从北面汇入，向东至南平皋入武陟县境，向东汇入沁河，最终汇入黄河。老蟒河在温县境内全长 26.7km，流域面积 220.8km²。老蟒河为温县城区污水的受纳水体。

新蟒河为分老蟒河水而开挖的新河。起自孟州市东韩村，在老蟒河南，呈东西走向，自招贤乡南部黄河滩区进入温县内。新蟒河在温县境内接纳了从北而来的猪龙河的水，东流至赵堡乡汜水滩东入武陟县境。新蟒河在温县境内全长约 25.5km，流域面积约 123.9km²。新蟒河接纳了孟州市城区及沿途的生产、生活污水。在温县境内，为规划的温县产业集聚区的污水受纳水体。

工程外排废水由集聚区污水管网收集后进入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处理后的废水外排至新蟒河。

（二）地下水

评价区域地下水含水层以砂砾石和卵石为主，地表覆盖细粉砂粒，蓄水量大，透水性较好，浅层地下水位埋深 20-30m 左右，浅层地下水主要以黄河侧渗和大气降水入渗补给为主，排泄方式为人工开采、地下径流等。

评价区域内地下水流向为自西南向东北。

5、土壤、植被、动植物

温县土壤均为潮土类，分黄潮土、褐潮土 2 个亚类，5 个土层，22 个土种，土壤呈偏碱性，pH 值在 8.2~9.15 之间。境内植被主要为人工栽培植物和农作物。主要树种为杨树、榆树、刺槐、柳树、泡桐及苹果树等。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高粱、水稻、谷子等。经济作物有棉花、花生、山药等。动物以人工饲养的畜禽为主，野生动物多为小型兽类以及鸟类、昆虫等。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未发现珍稀动植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温县城市发展总体规划（2008-2020）

（1）温县县城规划区控制范围

温县县城规划区控制范围东至南张羌镇（包括赵堡镇的小黄庄、陈家沟、刘疙埝、陈辛庄）、南至县界、西至岳村乡西边界、北至北冷乡（包括黄庄镇的东林肇、牛林肇、前崔庄）的封闭区域，总面积 140 平方公里。

（2）城市规模

人口规模：2020 年人口达到 24 万人。

城市用地规模：远期至 2020 年，人均建设用地控制到 106.9 平方米，城市建设用地 25.7 平方公里。

（3）空间布局结构

城区空间结构为“两环两心两轴三区”。

（1）两环：是指由荣涝河、蚰蜒河、“引黄补源”渠、老蟒河防护绿带以及南水北调渠构成的两个环状生态基质网络。

（2）两心：指现状城市中心区和城区东部的娱乐休闲中心。

（3）两轴：在城区依托古温大街整合传统商业资源，提升、盘活城市空间的资源，形成南北向的城区传统商业轴线，也是联系主城区与产业集聚区的主要轴线；在老城区和休闲娱乐中心之间依托黄河路加强空间引导和过渡功能，形成一条联系东西向各个城市功能区的发展轴线；

（4）三区：老城区、城东新区、产业集聚区。三区之间通过司马大街、古温大街、子夏大街、黄河路、鑫源路等道路进行连接，城市发展的主导方向为向东、向南，形成“三区联动”的城市发展新框架。

①老城区

老城区为温县县域政治、经济、文化、科技、信息的综合性服务中心。

②城东新区

城东新区作为温县县城重点拓展区域，依托黄河路延伸线集中布置行政办公

区，子夏大街两侧布置商业金融区，围绕太极湖做商业开发。

③产业集聚区

温县产业集聚区是温县城市经济的增长核、“四大怀药”生产加工基地、主城区产业转移的承接地，以装备制造、农副产品深加工为主导产业，以服装加工、制鞋业、高新科技、新材料等产业为辅助产业。

项目建设厂址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符合温县城市发展总体规划。

2、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修编（2015-2025）

温县产业集聚区位于温县县城以南 5km，新蟒河以北，成立于 2006 年，规划面积 8.69 平方公里。2012 年，温县人民政府对温县产业集聚区进行扩展，在原来 8.69 平方公里的基础上向东扩展 5.08 平方公里，扩展后集聚区总面积达到 13.77 平方公里。为推动集聚区加快发展，温县人民政府决定对温县产业集聚区进行调整，并委托有关单位编制了《河南省温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修编》（2015—2025）。

（1）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15-2025 年。其中近期 2015-2020 年，远期 2020 年-2025 年。

（2）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在原有 13.77 平方公里的基础上新扩 7.53 平方公里，扩展后集聚区总面积 21.3 平方公里。原来 13.77 平方公里的区域范围不变，即东至经二十路，西至经一路，北至集北路（纬四路），南至滨河路（纬一路）。新扩区域范围为东至防护堤，西至祥云镇石渠村北王坟村西基本农田和滩涂地交界处，南至王园线，北至新蟒河堤南。

（3）发展定位

以装备制造业、食品产业为主导产业，以泛家居制造业、仓储物流业、商贸服务业等混合产业为辅助产业，将温县产业集聚区建成全国著名四大怀药加工基地、豫北现代装备制造业发展示范区、温县经济产业发展的增长极、产城融合的复合型城市功能区。

（4）产业布局

根据集聚区产业分布现状和发展定位，规划产业集聚区形成以装备制造园区、食品产业园区和混合园区为主体的综合产业集聚区。

①装备制造园区

装备制造园区分两个区块，原规划范围的装备制造园区主要位于原规划的产业集聚区东部，横贯产业集聚区经一路至奏庭路之间，用地面积 5.51 平方公里。新扩区域装备制造园区位于西三路和裴岭东路之间，用地面积 6.07 平方公里。装备制造园区总用地面积 11.58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54.36%。

本项目厂址位于装备制造园区，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产业布局规划。

②食品产业园区

食品产业园区仍在原规划范围内的位置，新扩区域不设置食品产业园区。原规划范围内布置东西两个食品产业园区。其中，西片区位于司马大街以东、慈胜大街以西、纬四路以南、鑫源路以北区域，为已建区域。东片区位于扩展区域的东部，即奏庭路以东区域。食品产业园区用地面积 2.64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12.40%。

③混合园区

混合园区包括两个部分，原规划范围内的混合园区和新扩区域的混合园区。其中原规划范围的混合园区位于产业集聚区原规划范围中南部，聚鑫大街与奏庭路之间，以鑫源路南部区域为主，用地面积 3.09 平方公里。新扩区域混合园区位于平王西路与王坟西路之间，用地面积 3.18 平方公里。混合园区总用地面积 6.27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29.42%。

④行政办公区

主要是产业集聚区管委会所在地，用地面积 0.07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0.33%。

⑤商贸物流园区

规划设置两个商贸物流园区，一个位于原规划范围内的司马大街以东，经一

路以西，集北路以南区域，鑫源路以北区域，用地面积 0.18 平方公里。另一个位于新扩区域的北冶中路、谷黄路、北冶西路和滨河南路所包围的区域，用地面积 0.56 平方公里。商贸物流园区总用地面积 0.74 平方公里，占产业集聚区总用地面积的 3.47%。

（5）用地布局规划

规划总面积 21.3 平方公里，其中现状建设用地约 13.88 平方公里，非建设用地约 7.42 平方公里。

①工业用地

规划范围内的工业用地占地面积为 1168.16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的 88.49%。其中一类工业用地约 40.31 公顷，二类工业用地约 819.53 公顷，三类工业用地约 308.32 公顷。

②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规划范围内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主要为行政办公用地和文化设施用地，布置在集聚区管委会，占地面积约 18.02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的 1.37%。行政办公用地主要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和产业集聚区服务中心的用地，文化设施为已停建的安康园。

③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规划范围内的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主要为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和其他服务设施用地。占地面积约 11.19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的 0.85%。

④物流仓储用地

规划范围内现状物流仓储用地均是一类物流仓储用地，为岳村粮库以及河南麦香粮食购销储备有限公司和河南方新谷物贸易有限公司的仓储用地。占地面积 7.36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的 0.56%。

⑤道路交通用地

规划范围内现状道路总用地为 108.53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8.22%，主要包括城市道路用地和交通场站用地（停车场）。产业集聚区现状道路系统基本成

型，主要道路有司马大街（S237）、鑫源路、中福路、子夏大街、纬一路天香大街、东三街、中业大街、X036（谷黄线）、X039 和 X032 等主次干路。

⑥公用设施用地

规划范围内公用设施用地包括供水用地、供电用地、排水用地和消防用地，用地面积为 6.82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用地的 0.52%。

⑦村庄建设用地

规划范围内共涉及 6 个行政村村庄建设用地。分别为祥云镇辖区内的盐东村、平王村、西沟村、裴新岭村、王坟村和岳村乡辖区内的关白庄一村。产业集聚区内现状村庄建设用地面积共计约 45.86 公顷，占总用地的 2.15%。

⑧安保用地

规划范围内有一处安保用地，位于产业集聚区中部，为县武警中队、县看守所和县拘留所，占地面积 6.48 公顷，占总用地的 0.29%。

项目占地属于二类工业用地，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用地布局规划。

（6）给水工程规划

①供水现状

该区内现有各企业采用自备井供水，供水设施不成体系，无完备的供水管网。

②给水水源

利用产业集聚区内现状给水厂供水，水源地在产业集聚区以南 2.7km 处，慈胜大街设输水干管（DN1000），从鑫源路引输水管（DN600）至水厂。该水厂设计供水能力为 5.0 万吨/日，近期可满足产业集聚区供水需求，远期需扩建，设计供水规模 10 万吨/日。

③水量预测

根据规划，集聚区远期新鲜水需水量为 10.0 万吨/天。

④给水管网规划

给水管网采用环状管道系统，结合给水主干管沿用水较集中且用水量较大的区域布置。主干道上给水管设预留口，预留口间距采用 200-250 米。

工程所在区域暂无供水管网，近期拟由厂区自备井进行供水；远期待集聚区公司管网建成后，由集聚区进行供水，厂区自备井作为备用水源。

(7) 排水工程规划

①根据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布局，结合地形坡向，污水管网采用支装布置形式。产业集聚区沿中福路和鑫源大街、谷黄路、谷黄中路敷设污水主干管，其它道路上敷设污水干管、支管，然后排入污水处理厂进行统一处理。

②污水处理厂规划

根据产业集聚区需要，规划新建 2 处污水处理厂。一处位于产业集聚区鑫源路与和谐东路交叉口东南角，规划占地面积 6.7 公顷，设计规模 10 万吨/日，污水处理厂设计采用氧化沟处理工艺，一期处理能力 3.0 万 m³/d，二期处理能力 7.0 万 m³/d，总处理能力 10.0 万 m³/d。另一处位于平王东路与滨河路交叉口西南角，规划占地面积 1.06 公顷，设计规模 2 万吨/日，近期污水处理能力为 1 万吨/日。

工程厂址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东侧区域，处于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范围内。根据调查，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已于 2013 年通过环评审批，已于 2017 年年底试运行。

工程外排废水由集聚区污水管网进入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处理后的废水外排至新蟒河。

(8) 准入条件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加强空间管制、总量管控和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试行）》（环办环评[2016]14 号），提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和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

①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表 6 温县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对照分析
----------	------

装备制造行业： 1、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 2、禁止建设含粘土砂干型/芯铸造工艺的铸造项目； 3、禁止建设含有毒有害氰化物电镀工艺、含氰沉锌工艺的电镀项目； 4、严格限制产能过剩项目，生产工艺技术装备落后和清洁生产水平低的项目； 食品加工行业： 1、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 2、限制制糖、屠宰、味精、柠檬酸、淀粉、淀粉糖等制品、酒精饮料及酒类原材料建设项目。 其他行业： 1、限制化学药品制造、生物制品制造类原材料建设项目。 2、对区内已有的化工、屠宰项目要限制其发展。 城区老企业产业结构调整及搬迁以及符合国家重大产业布局的除外。	本项目为专用设备制造业；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省市产业政策；不属于集聚区限制项目类别；且项目已经由温县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备案和入驻证明，同意项目入驻
--	--

由上表可以看出，项目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不属于集聚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关的项目类别。

②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

表 7 温县产业集聚区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

类别	要求	相符性分析
基本条件	1、项目要符合国家、省市产业政策和其他相关规划要求； 2、区内新建项目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清洁生产水平以上，满足节能减排政策的要求； 3、所有的入驻企业必须满足污染物达标排放的要求，对于潜在不能达标排放的项目要加强其污染防治措施建设，保证其达标排放； 4、对各类工业固体废弃物，要坚持走综合利用的路子，努力实现工业废弃物资源化、商品化，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5、在集聚区具备集中供热或清洁能源使用条件时，新建项目不得建设燃煤锅炉，区内燃料优先采用清洁能源； 6、集聚区内所有废水都要经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配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企业不得单独设置直接排入周围地表水体的排放口。 7、入驻的建设项目应符合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省市产业政策；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物在采取评价要求治理措施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固废均能做到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项目不新建燃煤锅炉，废水能够经集聚区污水管网排入配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投资强度	满足国土资发（2008）24号文《关于发布和实施《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的通知》的要求和工业园区内对入驻企业投资强度的要求。	项目已经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入驻证明，项目投资强度符合相关的要求

由上表可以看出，项目不新建燃煤锅炉；采取治理措施后，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等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合理处置，项目符合园区的相关准入要求。

3、河南省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温县集中饮用水水源地有 1 处，即温县中张王庄黄河滩区地下水井群，位于温县县城南部温泉镇黄河滩区，距离县城 5 公里，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113°4'58.7"，北纬 34°52'46.0"。建设时间为 2010 年 12 月，服务范围为温县城区全部区域，服务人口 12 万人，共建有 8 眼取水井，各井间距为 130-337 米，取水井井深为 150 米，设计取水量 5 万吨/日。

根据《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共划分为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一级保护区范围：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00 米的区域。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 1000 米的区域。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东至南河渡黄河大桥下游 4850 米、西至南河渡黄河大桥上游 800 米、南至黄河中泓线的区域。

本项目厂址距离温县城市集中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4.0 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4、南水北调工程环境保护要求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焦作段位于温县、博爱、焦作市及修武县境内，总干渠在荥阳市李村穿过黄河，即进入焦作境内。途经温县的赵堡、南张羌、北冷、武德镇四乡，在沁河徐堡桥东穿越沁河，经博爱的金城、苏家作、阳庙三乡，于博爱聂村穿过大沙河进入城区，自启心村北穿越解放区、山阳区，经马村城区，于修武县方庄镇的丁村进入新乡境内。渠段总长 76.67km，温县段长 20.01km。

根据《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调办[2018]56 号），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方案图宽度见下表。

表8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宽度

地区	序号	分段桩号		分段长度 (m)	水源保护区采用宽度 (m)	
		起桩号	止桩号		一级	二级
温县 博爱县	1	穿黄工程北岸明渠段		9968.0	50	150
	2	HZ000+000.0	HZ006+560.5	6560.5	50	150
	3	HZ006+560.5	HZ009+27.3	2710.8	50	500

4	HZ009+271.3	HZ010+458.3	1187.0	50	
5	HZ010+458.3	HZ010+540.0	81.7	50	500
6	HZ010+540.0	HZ011+474.8	934.8	50	500
7	HZ011+474.8	HZ013+700.0	2225.2	50	500
8	HZ013+700.0	HZ017+314.3	3614.3	50	500
9	HZ017+314.3	HZ018+100.0	785.7	50	500
10	HZ018+100.0	HZ025+400.0	7300.0	100	1000
11	HZ025+400.0	HZ026+100.0	700.0	100	1000
12	HZ026+100.0	HZ028+700.0	2600.0	100	1000

本项目厂址距离南水北调总干渠永久占地线最近点垂直距离约 3.7 km，不在南水北调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5、《焦作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焦环攻坚办〔2019〕76 号)

5.1 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

按照《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的通知》(焦环保〔2019〕3 号)要求，全市工业企业完成物料运输、生产和储存等环节的无组织排放控制和治理，全面实现“五到位、一密闭”。“五到位”即：生产过程收尘到位；物料运输抑尘到位；厂区道路除尘到位，路面实施硬化，定时进行洒水清扫，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裸露土地绿化到位；无组织排放监控到位。“一密闭”即：厂区内贮存的各类易产生粉尘的物料及燃料全部密闭，禁止露天堆放。

本项目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对产尘点进行有效收集处理（收集率不低于 90%），达标排放，对物料储存进行密闭，厂区进行绿化。并且企业入驻温县产业集聚区，符合《焦作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要求。

6、《关于加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的通知》(焦环保〔2019〕3 号)

6.1 电焊烟气，等离子、火焰切割烟气

机械生产企业电焊工位必须固定，不得随意变更。电焊烟气采用顶吸式或侧吸式集气罩收集，经过滤式除尘器处理。维修使用的电焊设施可使用简易移动式烟气处理设备。

本项目在进行焊接工序时，要求设置固定焊接工位，并且采用集气罩对焊接

烟尘进行有效收集，经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过 15m 排气筒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均满足《关于加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的通知》（焦环保〔2019〕3 号）相关要求。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_2 、 NO_2 、 PM_{10} 、 $\text{PM}_{2.5}$ 、 CO 和 O_3 ，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项目所在区域 2018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见表 9。

表 9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一览表

省份、市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河南省 焦作市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18\mu\text{g}/\text{m}^3$	$60\mu\text{g}/\text{m}^3$	30%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mu\text{g}/\text{m}^3$	$40\mu\text{g}/\text{m}^3$	102.5%	超标
	$\text{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67\mu\text{g}/\text{m}^3$	$35\mu\text{g}/\text{m}^3$	191.4%	超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6\mu\text{g}/\text{m}^3$	$70\mu\text{g}/\text{m}^3$	165.7%	超标
	CO	百分位数日平均	$2.6\text{mg}/\text{m}^3$	$4\text{mg}/\text{m}^3$	65%	达标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200\mu\text{g}/\text{m}^3$	$160\mu\text{g}/\text{m}^3$	125%	超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地焦作市 2018 年 SO_2 和 CO 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NO_2 、 $\text{PM}_{2.5}$ 、 PM_{10} 和 O_3 不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则项目所在地属于不达标区。

1.2 项目所在区域污染物消减措施及目标

① NO_2 削减措施及目标

根据《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焦政〔2018〕20 号）：规划期间全市燃气锅炉实施脱硝治理，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30\text{mg}/\text{m}^3$ ；化工、有色、钢铁、水泥、炭素等重点涉气企业完成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在采取上述措施后，规划年 NO_2 能够达到目标值。

②PM₁₀、PM_{2.5} 削减措施及目标

根据《焦作市“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在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焦政【2018】20 号）、《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的通知》（焦环保【2019】3 号）等文件；规划期间实施化工、有色、钢铁、水泥碳素等重点涉气企业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开展铸造行业综合整治，开展炉窑治理专项行动；推进燃烧杯锅炉综合整治，严格煤炭减量替代，着力推进煤炭清洁利用，实施电代煤、天然气代煤、清洁煤替代工程；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全面加强石油化学、表面涂装、包装印刷、有机化工、加油站、储油库、规模化餐饮场所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综合采取车辆注销报废、限行禁行、财政补贴、排放检验、尾气提标治理等措施，积极推动国 VI 标准车用乙醇汽油、柴油提标升级，推广新能源汽车和清洁能源运输装备、装卸设备；持续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坚持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在采取以上治理措施后，规划年 PM₁₀、PM_{2.5} 基本能够达到目标值。

综上所述，在采取各项区域消减措施后，同时，对于新建项目，颗粒物、SO₂、NO_x、VOCs 实行总量控制，各因子规划年基本能够达到目标值。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评价引用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发布的 2017 年第 53 期（2017 年 12 月 25 日~12 月 31 日）河南省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水质周报对蟒河温县汜水滩断面的监测结果，监测结果具体见下表。

表 10 地表水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断面	项目	浓度均值(mg/L)	标准限值(mg/L)	标准指数	达标情况
蟒河温县汜水滩断面	COD	33.5	40	0.84	达标
	NH ₃ -N	2.10	2.0	1.05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蟒河温县汜水滩断面处氨氮超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标准限值。超标原因为沿途未集中处理的生活污水的排放，建议相关部门加强蟒河沿途废水的污染治理及监管。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区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项目现场调查结果见表11。

表 11 厂界周围声环境现状调查结果

测点位置	方位	昼间 dB(A)		夜间 dB(A)	
		测量值	标准值	测量值	标准值
1#	东边界	53.5	65	43.5	55
2#	南边界	52.4		42.4	
3#	西边界	53.6		42.9	
4#	北边界	54.2		43.8	

由上表分析，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的要求，项目区域内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4、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根据现场勘察，项目所在区域以工业用地为主，绿色植被稀少。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化遗产等特殊保护目标。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2。

表 12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相对于项目的距离、方位	保护级别及要求
大气环境	陆庄村	北侧 1.2 k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滩陆庄村	北侧 1.8 km	
	滩王庄村	西北侧 1.8 km	
	王庄村	西北侧 1.4 km	
	朱家庄村	东北侧 1.7 km	
水环境	新蟒河	南侧 700 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
声环境	厂界外 1m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特殊保护目标	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西南侧 4.0 km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GB14848-2017) III类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	东北侧 3.7 k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 类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限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SO ₂	24 小时平均 150µg/m ³	
		NO ₂	24 小时平均 80µg/m ³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150µg/m ³	
		PM _{2.5}	24 小时平均 75µg/m ³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µg/m ³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标准	COD	30 mg/L		
	NH ₃ -N	1.5 mg/L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颗粒物	15m 排气筒排放速率：3.5 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 mg/m ³	
	《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战办〔2019〕76 号）	颗粒物	浓度限值：10 mg/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	COD	150 mg/L	
		SS	150 mg/L	
		NH ₃ -N	25 mg/L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厂界 噪声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订）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项 目	颗粒物	COD	NH ₃ -N
	总量控制指标（t/a）	0.061	0.015	0.003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铁路养路设备和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分别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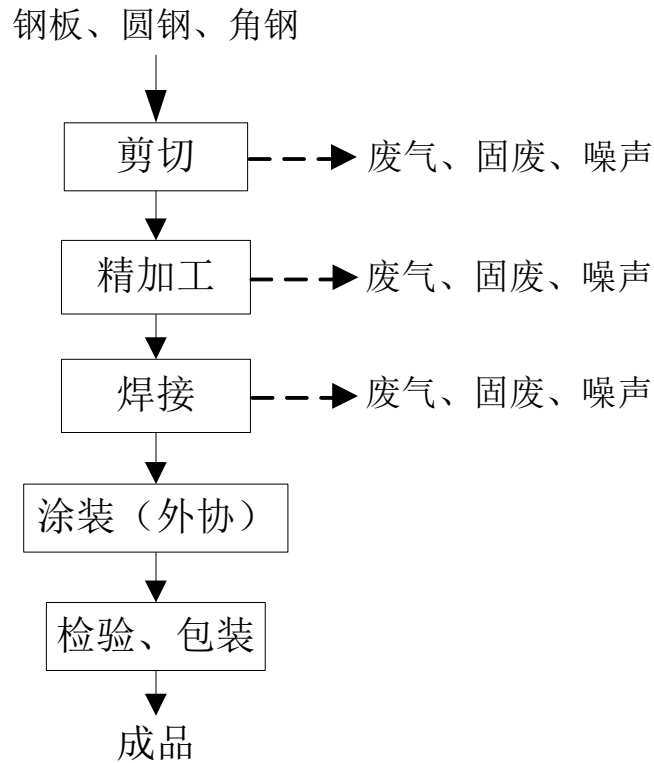


图1 铁路养路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剪切: 外购的钢板、圆钢、角钢, 根据产品品种规格利用锯床、剪板机、数控切割机加工成所需的尺寸。

精加工: 将剪切后的物料通过车床、铣床、刨床、钻床、磨床进一步加工, 达到要求的精度。

焊接: 对需要焊接固定的部件利用交流弧焊机、二保焊机等进行焊接固定。

涂装: 对需要喷涂的产品外协利用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静电喷涂线进行涂装。

检验、包装: 加工完成后进行人工检验, 合格后包装入库待发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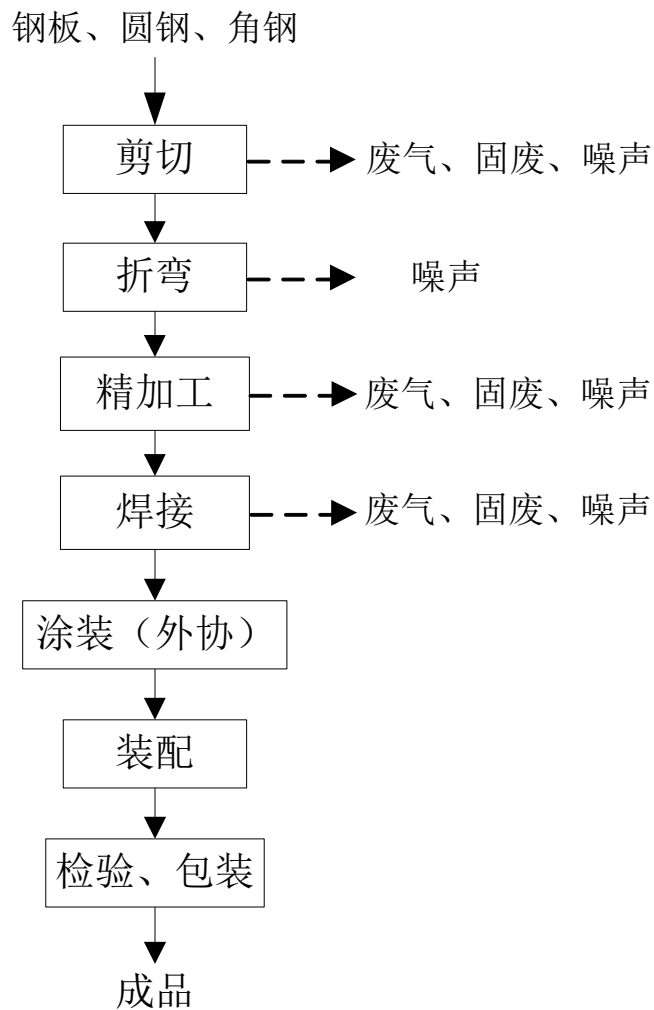


图2 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剪切：外购的钢板、圆钢、角钢，根据产品品种规格利用锯床、剪板机、数控切割机加工成所需的尺寸。

折弯：利用剪切完成的钢材，经折弯机、卷圆机或压瓦机加工成产品所需的形状。

精加工：将折弯后的物料通过车床、铣床、刨床、钻床、磨床进一步加工，达到要求的精度。

焊接：对需要焊接固定的部件利用交流弧焊机、二保焊机等进行焊接固定。

涂装：对需要喷涂的部件外协利用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静电喷涂线进

行涂装。

装配：把加工完成的各部分组件（上料机、给料机、破碎粉碎机、除尘器等）组装成成套设备。

检验、包装：成套设备通电调试检验合格后拆分包装入库。

主要产污环节：

序号	项目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1	废气	剪切	颗粒物
		精加工	颗粒物
		焊接	颗粒物
2	废水	办公生活	COD、SS、NH ₃ -N
3	固废	生产加工	边角料
			废切削液
		袋式除尘器	收集尘
		设备维修	废润滑油
		焊接	焊渣
			废焊条、焊丝
4	噪声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产设备	机械噪声
		风机	空气动力性噪声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别	排放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处理后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废气	剪切、精加工、焊接	颗粒物	102.2 mg/m ³ ，1.22 t/a	5.11 mg/m ³ ，0.061 t/a
	车间	无组织粉尘	0.1362 t/a	0.1362 t/a
废水	办公生活（120 t/a）	COD	250 mg/L，0.03 t/a	125 mg/L，0.015 t/a
		SS	250 mg/L，0.03 t/a	100 mg/L，0.012 t/a
		NH ₃ -N	30 mg/L，0.004 t/a	21 mg/L，0.003 t/a
固体废物	生产加工	边角料	5 t/a	0
		废切削液	0.02 t/a	0
	袋式除尘器	收集尘	1.16 t/a	0
	设备维修	废润滑油	0.01 t/a	0
	焊接	焊渣	0.2 t/a	0
		废焊条、焊丝	0.6 t/a	0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1.5 t/a	0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为设备产生的机械性噪声和风机产生的空气动力性噪声，噪声源强为 80-90dB(A)，在采取评价要求的室内布置、减振、消声措施后能够满足标准要求，对声环境影响较小。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内，项目周边大部分为工业厂区，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的要求，且该区域无珍稀和受保护的物种。项目建成后，营运期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噪声对生态环境有一定的影响，但项目污染物产生量均较小，在采取污染治理绿化等措施后，对生态影响不大。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租赁现有厂房，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故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1 大气污染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剪切、精加工、焊接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以及未收集的无组织废气。

a、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剪切工序切割时会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约为原材料用量的 1‰，本项目原材料用量约为 500 t/a，则剪切粉尘产生量约为 0.5 t/a；项目精加工工序打磨、钻孔时会产生粉尘，打磨时粉尘产生量约为原材料用量的 1‰，本项目需要打磨的原材料用量约为 500 t/a，则打磨粉尘产生量约为 0.5 t/a；项目钻孔过程中粉尘产生量很少，粉尘产生量约为原材料用量的 0.5‰，本项目需要钻孔的原材料用量约为 500 t/a，则钻孔粉尘产生量约为 0.25 t/a。

本项目焊接采用 CO₂ 气体保护焊及交流弧焊机。根据《科技情报开发与经济》2010 年 04 期中《不同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特征》，CO₂ 气体保护焊接施焊时发尘量为 450~600mg/min，焊接材料的发尘量为 5~8g/kg，本项目 CO₂ 焊接取其最大值 8g/kg 计；电弧焊施焊时发尘量为 350~450mg/min，焊接材料的发尘量为 11~16g/kg，本项目电弧焊取其最大值 16g/kg 计；根据企业提供，本项目 CO₂ 气体保护焊消耗的焊丝量约为 10 t/a，电弧焊消耗的焊条量约为 2 t/a。则焊接烟尘的产生量为 0.112 t/a。

综上，本项目颗粒物总产生量 1.362 t/a。

评价要求在切割机、钻床、磨床产尘处设置集气罩；焊接固定工位，焊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项目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 5000 m³/h，气体收集效率为 90%，由于颗粒物产生量较少，初始浓度较低，故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按 95%计，年工作小时 2400 h，则颗粒物排放量为 0.061 t/a，

排放浓度 5.11 mg/m³，排放速率 0.026 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相关要求及《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19〕76 号）的要求。

b、无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未收集的颗粒物约为 0.1362 t/a，则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 0.1362 t/a。

1.2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浓度，预测内容包括有组织排放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及无组织排放源对周围环境影响及对厂界浓度的贡献值。

（1）预测因子

根据工程实际及排污特征，本次环评选取颗粒物作为评价因子。

（2）评价标准

污染物评价标准和来源见下表。

表 13 污染物评价标准

污染物名称	功能区	取值时间	标准值 (mg/m ³)	标准来源
PM ₁₀	二类限区	1h 平均（日均值的三倍）	0.4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3）污染源参数

主要废气污染源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14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点源)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o)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单位
	经度	纬度		高度(m)	内径(m)	温度(℃)	流速(m/s)			
排气筒	113.122708	34.908117	104.00	15	0.3	30	19.65	颗粒物	0.026	kg/h

表 15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矩形面源)

污染源名称	坐标		海拔高度/m	矩形面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单位
	X	Y		长度	宽度	有效高度			
矩形面源	113.122621	34.908103	104.00	50	24	10	颗粒物	0.019	kg/h

(4) 估算模式所用参数

估算模型参数见表 16。

表 16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 (城市选项)	/
最高环境温度/℃		43.3
最低环境温度/℃		-17.8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5) 预测结果

本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 预测结果如下：

表 17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C_{\max}$ ($\mu\text{g}/\text{m}^3$)	$P_{\max}$ (%)	$D_{10\%}$ (m)
排气筒	PM_{10}	450.0	2.3989	0.5331	/
矩形面源	PM_{10}	450.0	16.6480	3.6996	/

综合以上分析，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在生产车间（矩形面源）排放的颗粒物， $P_{\max}$ 值为 3.6996%， $C_{\max}$ 为 16.6480 $\mu\text{g}/\text{m}^3$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断，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评价范围为边长 5km 的矩形区域，不需进一步预测和评价。

敏感点及厂界四周污染物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18 敏感点及厂界四周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	厂界/敏感点	浓度 ($\mu\text{g}/\text{m}^3$)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浓度占标率 (%)
PM ₁₀	东厂界	9.5781	450	2.1285
	西厂界	9.5781	450	2.1285
	南厂界	9.5781	450	2.1285
	北厂界	9.5781	450	2.1285
	陆庄村	2.5734	450	0.5719

由上表可以看出，项目排放颗粒物在厂界监控点预测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62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环境敏感目标预测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限值要求，因此，工程营运期间排放的废气污染物会对评价范围内的环境敏感目标产生影响较小。

1.3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预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8.7.5 中“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保护区域，以确保大气环境保护区域外的污染物浓度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且根据对无组织排放厂界点地面浓度的预测值可知，本项目厂界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因此，本项目不需设大气防护距离。

1.4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如下：

表 19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3)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1	排气筒	颗粒物	5.11	0.026	0.061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0.061
有组织排放合计	颗粒物				0.061

表 20 项目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产污 环节	污染物	主要防治措施	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 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ug/m ³)									
1	/	生产 车间	颗粒物	密闭车间, 合理设 置集气罩位置, 提 高集气效率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00	0.1362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1362									
表 21 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1972										
1.5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															
表 22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 等级 与 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5~50km ☒		边长=5km ☐									
评价 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		500~2000t/a ☐		<500t/a ☒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PM ₁₀)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 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标准 ☐		附录 D ☐	其他标准 ☐								
现状 评价	评价功能区	一类区 ☐		二类区 ☒		一类区和二类区 ☐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 现状调查 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		现状补充检测 ☐									
	现状评价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ADMS□	AUSTAL2000□	EDMS/AEDT□	CALPUFF□	网格模型□	其他 ☒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PM ₁₀)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 h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叠加达标□				C 叠加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k>-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PM ₁₀)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0)t/a		NO _x :(0)t/a		颗粒物:(0.1972)t/a		VOCs:(0)t/a
注: “□”, 填“√”; “()”为内容填写项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年工作日 300 天，生活用水按 50 L/(人·d) 计。则项目所需生活用水量为 150 t/a，产污系数以 80%计，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20 t/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其产生浓度分别为 250mg/L、250mg/L、30mg/L。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化粪池对 COD、SS、NH₃-N 去除效率分别达到 50%、60%、30%。厂区总排口出水水质情况见表 23。

表 23 厂区总排口出水水质情况表

污水名称		平均水量 (m ³ /d)	水质浓度 (mg/L)		
			COD	SS	NH ₃ -N
生活污水		0.4	250	250	30
化粪池	进水	0.4	250	250	30
	处理效率	/	50%	60%	30%
	出水	0.4	125	100	21
厂区总排口		0.4	125	100	2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二级标准			150	150	25
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400	/	32

由上表可知，厂区总排口废水中 COD 排放浓度 125 mg/L，排放量 0.015 t/a；SS 排放浓度 100 mg/L，排放量 0.012 t/a；NH₃-N 排放浓度 21 mg/L，排放量 0.003 t/a。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二级标准的要求和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位于在鑫源路与和谐东路交叉口东南角处，收水范围主要为温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设计采用“预处理+曝气沉淀池+A2/O+混凝沉淀+深床滤池+二氧化氯消毒”工艺，设计处理能力 3.0 万 m³/d。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进水要求水质为：COD：400mg/L，氨氮：32mg/L；出水达到国家现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规定的一级 A 标准。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水质为 COD：125 mg/L，NH₃-N：

21 mg/L，因此能够满足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的进水要求。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环评于 2013 年 1 月通过审批，目前已建设完成投入使用，废水排入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合理可行。

综上该项目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表 24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饮用水取水口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重要湿地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地及索耳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水体；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 ；间接排放 ☒ ；其他 ☐	水温 ☐ ；径流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pH 值 ☐ ；热污染 ☐ ；富营养化 ☐ ；其他 ☐	水温 ☐ ；水位（水深） ☐ ；流速 ☐ ；流量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二级 ☐ ；三级 A ☐ ；三级 B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已建 ☒ ；在建 ☐ ；拟建 ☐ ；其他 ☐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开发量 40%以下 ☒ ；发量 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个数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COD、氨氮、SS)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 ; II类 ☐ ; III类 ☐ ; IV类 ☒ ; V类 ☐ ; 近岸海域: 第一类 ☐ ; 第二类 ☐ ; 第三类 ☐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预测因子	(COD、SS、氨氮)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 生产运行期 ☒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可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 解析解 ☐ ; 其他 导则推荐模式 ☐ ; 其他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 替代消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去外满足水环境保护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COD、氨氮）	排放量/（t/a） （ 0.015、0.003 ）		排放浓度/（mg/L） （ 125、21 ）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 ）	排污许可证编号 （ ）	污染物名称 （ ）	排放量 （ ）	排放浓度/（mg/L）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m ³ /s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消减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法	手动 ☐ ；自动 ☐ ；无检测 ☐		手动 ☒ ；自动 ☐ ；无检测 ☐	
		监测点位	（ ）		（ 厂区总排口 ）	
		监测因子	（ ）		（ COD、SS、氨氮 ）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				
注：“ ☐ ”为勾选项，可√；“（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间的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的噪声和风机产生的空气动力性噪声。						

本项目主要产噪设备见表 25。

表 25 工程主要噪声源的等效声级及治理情况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源强	控制措施	执行标准	治理后源强
1	剪板机	80	减振、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厂界: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60
2	折弯机	80	减振、隔声		60
3	刨床	85	减振、隔声		65
4	车床	80	减振、隔声		60
5	锯床	85	减振、隔声		65
6	钻床	80	减振、隔声		60
7	卷圆机	80	减振、隔声		60
8	磨床	85	减振、隔声		65
9	铣床	80	减振、隔声		60
10	焊机	80	减振、隔声		60
11	切割机	85	减振、隔声		65
12	压瓦机	80	减振、隔声		60
13	风机	90	消声		70

本项目主要产噪设备均设置在厂房内，再根据预测模式做衰减计算。合成噪声对厂界的影响以噪声源在传播过程中的距离衰减因素为主，对于传播发散、空气吸收、阻挡物的反射因素的影响未做考虑，噪声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按下公式计算：

$$L_A(r) = L_A(r_0) - 20 \lg(r/r_0)$$

式中： $L_A(r)$ ——预测点的噪声值，dB(A)；

$L_A(r_0)$ ——点声源噪声值，dB(A)；

r ——衰减距离 (m)。

r_0 ——距声源 1m

噪声叠加模式：

$$L_p = 10 \lg \sum_{i=1}^n 10^{L_i/10}$$

式中： L_p ——预测点噪声叠加值，dB(A)；

L_i ——第 i 个声源的声压级，dB(A)。

根据以上模式，进行各厂界噪声预测，其预测结果见表 19。

表 26 各厂界噪声预测值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	时间	预测值	标准限值
东厂界	昼间	54.13	65
	夜间	0	55
西厂界	昼间	51.11	65
	夜间	0	55
南厂界	昼间	52.33	65
	夜间	0	55
北厂界	昼间	53.27	65
	夜间	0	55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正常运行后厂界的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限值（昼间 ≤ 55 dB(A)、夜间 ≤ 55 dB(A)），不会出现扰民现象。考虑到植物等对噪声的吸收、屏障作用，应加强厂区绿化，以降低机械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通过以上措施，本项目的各类设备在正常运转时，设备噪声经厂房隔音、基础减震及距离衰减后，对厂址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运行期间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产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其中生产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加工产生的边角料约为 5 t/a，集中收集后外售。

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约 1.16 t/a，集中收集后外售。

焊接产生的焊渣约 0.2 t/a，集中收集后外售。

焊接产生的废焊条、焊丝约 0.6 t/a，集中收集后外售。

（2）危险废物

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械润滑油，产生量为 0.01 t/a；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切削液为 0.02 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 8 月 1 日实施），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 HW08，废物代码 900-214-08；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 HW09，废物代码 900-006-09。

针对工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固废，评价要求建设危废仓库，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废仓库必须防风、防雨、防晒、防渗，分类堆放，并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的规定，进行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并设立明显的危险标志，转移时必须执行联单制度。具体要求如下：

①危废暂存库底部必须防渗，采用水泥基础+2 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②危废库地面、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衬里能够覆盖危险废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

③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入库日期、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④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表 2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0.01	维修	液态	含矿物油废物	30d	T, I	危废库集中存放,定期送往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02	生产	液态	油/水、烃/水混合物	1d	T	

表 2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一览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储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仓库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厂区西南侧	10 m ²	专门的收集容器	0.1 t	2 个月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专门的收集容器	0.1 t	2 个月

（3）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 10 人，生活垃圾产生系数为 0.5 kg/d·人，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 t/a，委托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正常生产期间产生的固废经合理安全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本项目属于“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类别中的“其他”，为Ⅲ类项目。

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根据占地规模分为大型（ $\geq 50\text{hm}^2$ ）、中型（ $5\sim 50\text{hm}^2$ ）、小型（ $\leq 5\text{hm}^2$ ）。

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土壤环境敏感程度分为敏感、较敏感、不敏感，判别依据如下：

表 29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项目占地面积 1200 平方米，属于小型项目，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土壤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如下。

表 30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无需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项目属于 K 机械、电子：71、通用、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中的“其他”，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 IV 类，不必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7、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是对项目运行期间的可预测的突发事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物质泄露，或突发事件产生新的有毒有害物质所造成的对人身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和损害进行评估，提出预防、应急与减缓措施。

7.1 评价依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中有关评价工作分级的规定，确定本次风险评价工作等级，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判定详见表 31。

表 31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级别判定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II、III、IV/IV⁺级。

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确定环境风险潜势。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Q 值的确定：

- (1)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 (2)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frac{q_n}{Q_n} \quad (C.1)$$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属于导则附录 B 在列物质；本项目需要辨识的危险化学品为乙炔。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乙炔的临界量是 10 t。

危险源辨识结果见表 32。

表 32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危险物质名称	CAS号	单元	最大存在总量q/t	临界量（Qn）/t	危险物质Q值
乙炔	74-86-2	储罐区	0.6	10	0.06

经过上述分析，项目危险物质临界量系数为 0.06，属于 $Q < 1$ 类别，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 级，按《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有关规定，本项目风险评价工作级别定为简单分析。

7.2 环境风险识别

风险识别是分析项目哪里有风险，确定风险类型。环境风险识别范围包括：①生产设施风险识别；②物质风险识别。生产设施风险识别范围包括：生产装置、贮运系统、公用工程系统、环保设施及辅助生产设施等。物质风险识别范围包括：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燃料、中间产品、最终产品以及生产过程排放的“三废”污染物等。风险类型一般分为火灾、爆炸和泄漏三种。本项目风险类型如下：

① 储运过程原料泄露

危险化学品运输、装卸、储存过程中可能由于事故、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乙炔泄露。

② 火灾、爆炸事故

设备故障、员工操作不当引起火灾、爆炸事故，导致的环境空气污染和消防废水

造成的附近水体、土壤污染。

7.3 环境风险分析

建设单位原料为易燃烧品，遇到明火必然会引起火灾，火灾必将会迅速蔓延。公司的仓库、厂房相隔距离较近，如果扑救不及时，可能会导致所有仓库和车间的原材料和产品着火燃烧；另外火势迅速扩大必将导致厂内人员伤亡。

制订发生事故时迅速撤离泄露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的方案，一旦发生事故，则要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泄露源、火源，控制事故扩大，立即报警，采取遏制泄露物进入环境的紧急措施。

原料及成品仓库配备手动报警按钮、火灾警铃以及手提式和推车式灭火器，并在厂区内设置防火标志。建设单位投入运营后及时向消防大队申请消防验收，按照国家有关消防技术规范和消防审核要求进行施工，室内消火栓灭火系统水压、水量、设置间距等应符合国家消防技术规范要求，建筑工程土建和室内消火栓灭火系统均应通过消防验收。

7.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将仓库区、固废暂存区作为重点管理对象，设立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制定日常管理措施、消防措施和应急预案。对工作人员进行火灾事态时的报警培训，项目方应成立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和应急救援专业队伍。

（2）消防和火灾防范措施

a 工程车间内的设备、构筑物之间保持一定的防火间距。具有火灾危险场所的构筑物的结构形式以及选用材料要符合防火要求，另外应根据不同危险类型设报警器。

b 按规定合理的设置走道、安全出口以利于发生火灾时人员的紧急疏散。

c 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一套。该系统由火灾报警控制器、点式感烟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等设备组成。

d 根据《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的要求，在生产车间、仓库等处均配置灭火器。

（3）应急处置措施

a 如发生火灾，用灭火器灭火，并稀释气体浓度。

b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向处，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现场，受毒害患者应紧急处理，严重者送医院救治。

c 如危废仓库发生泄漏，及时清理泄漏物，并将泄漏物按危险废物进行处理。

(4) 综合应急建议方案

a 发生事故后，先是抢救伤员，同时采取防止事故蔓延或扩大的措施。

b 对事故处理的现场及时进行清理，同时对事故现场做进一步的安全检查，以防止第二次灾害事故发生，采取措施防止残留危险物品的燃烧或爆炸。

c 建立警戒区、警戒线，撤离无关人员，禁止非抢救人员入内，对有毒物品和可燃物质泄漏场所，采取防毒措施，断绝交通。

7.5 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风险物质储量不构成重大危险源。项目投资方应严格采取上述措施，使其运营期间发生火灾风险的概率较小，所以本项目的事故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表 3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年产 1000 套铁路养路设备及 100 套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				
建设地点	(河南) 省	(焦作) 市	() 区	(温) 县	(产业集聚) 园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13.116158	纬度	34.908847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乙炔，分布于车间、仓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燃烧产生大量的有害气体 CO、烟尘，引发一系列的次生环境问题。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a 工程车间内的设备、构筑物之间保持一定的防火间距。具有火灾危险场所的构筑物的结构形式以及选用材料要符合防火要求，另外应根据不同危险类型设报警器。 b 按规定合理的设置走道、安全出口以利于发生火灾时人员的紧急疏散。 c 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一套。该系统由火灾报警控制器、点式感烟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等设备组成。 d 根据《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的要求，在生产车间、仓库等处均配置灭火器。
填表说明：由于本项目具有潜在的火灾风险，一旦发生事故，后果较为严重。通过对项目运营期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进行定性分析，通过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综合管理措施、制定风险应急预案等措施防患事故发生或降低事故的损害程度，从而将火灾等事故对环境的影响减少到最低和可接受范围，避免使项目本身及周边厂企遭受损失；因此事故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表 34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乙炔	/	/	/	/	/	/	
		存在总量/t	0.6	/	/	/	/	/	/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u>200</u>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 <u>37304</u>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u> / </u>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		F2 ☐		F3 ☒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		S2 ☐		S3 ☒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		G2 ☐		G3 ☒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		D2 ☒		D3 ☐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		1≤Q<10 ☐		10≤Q<100 ☐		Q>100 ☐
			M 值	M1 ☐		M2 ☐		M3 ☐		M4 ☐
P 值	P1 ☐		P2 ☐		P3 ☐		P4 ☐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		E2 ☒		E3 ☐				
	地表水	E1 ☐		E2 ☐		E3 ☒				
	地下水	E1 ☐		E2 ☐		E3 ☒				
环境风险潜势		IV ⁺ ☐		IV ☐		III ☐		II ☐	I ☒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简单分析 ☒		
风险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				易燃易爆 ☒				

识别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		
	影响途径	大气 ☒	地表水 ☒	地下水 ☐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	经验估算法 ☐	其他估算法 ☐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	AFTOX ☐	其他 ☐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_____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乙炔泄漏的防护措施: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 并进行隔离, 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 穿消防防护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合理通风, 加速扩散。喷雾状水稀释、溶解。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产生的大量废水。如有可能, 将漏出气用排风机送至空旷地方或装设适当喷头烧掉。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 修复、检验后再用。				
评价结论与建议		结论: 对项目运营期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进行定性分析, 通过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综合管理措施、制定风险应急预案等措施防范事故发生或降低事故的损害程度, 从而将火灾等事故对环境的影响减少到最低和可接受范围, 避免使项目本身及周边厂企遭受损失; 因此事故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 建议: (1)建设单位应按国家相关规定对项目进行安全预评价并报监管部门审查。建设单位应按国家有关标准、规范, 编制项目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 并向监管部门备案。 (2)项目建成后, 建设单位应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 号)等规定, 编制针对本项目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开展风险评估, 应急资源调查, 并向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注: “ ☐ ” 为勾选项, “_____” 为填写项。						

8、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家总量控制项目有关规定, 结合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 本项目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颗粒物、COD、NH₃-N。项目排放量颗粒物: 0.061 t/a, COD: 0.015 t/a, NH₃-N: 0.003 t/a。

9、选址可行性分析

(1) 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根据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见附件），该项目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同意进驻。

(2) 本项目选址与区域环境目标的符合性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排污量较小，在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做到达标排放，能够满足评价区域环境功能区的要求。本项目实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选址合理。

(3) 本项目所在厂区周围均为工厂企业，所在区域为工业集中区，周围企业本项目无制约关系，不会对本项目造成影响。

因此，评价认为项目的选址是合理的。

10、环境管理及污染监控计划

(1) 环境管理

为将环境保护纳入企业的管理和生产计划并制定合理的污染控制指标，使企业排污符合国家有关排放标准，并坚持“依法评价、科学评价、突出重点”的原则。评价要求设置专人承担企业的环境管理、环境监测与污染治理等工作。

项目污染物清单及环境管理注意事项见表35。

表 35 项目污染物清单及环境管理注意事项

类别	治理对象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治理措施	执行标准	环境管理
废气	颗粒物	5.11 mg/m ³ , 0.061 t/a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及（焦环攻坚办（2019）76 号）文	设置专人管理环保工作，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定期监测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废水	COD	125 mg/m ³ , 0.015 t/a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NH ₃ -N	21 mg/m ³ , 0.003 t/a			
固废	边角料	0	外售，综合利用		
	除尘器收集尘	0	外售，综合利用		
	废润滑油	0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切削液	0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焊渣	0	外售，综合利用		
	废焊条、焊丝	0	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0	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噪 声	高噪声设备	/	基础减震、厂房隔 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	-------	---	---------------	------------------------------------	--

（2）污染监控计划

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及噪声进行监测，监测内容和频率见表33，监测方法参照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表 36 工程运行期监控内容及频率

类别	污染源名称	污染因子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
废气	剪切、精加工、 焊接	颗粒物	处理设施进 出口	排放浓度、排放速 率和废气量	半年一次， 每次 2 天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		厂界	排放浓度	
废水	办公生活	COD	厂区总排口	排放浓度和废水 量	每季 1 次，每次 2 天
		SS			
		NH ₃ -N			
噪声	生产过程	车间高噪声设 备	在四个厂界外 1m 处布 4 个点	等效 A 声级	每季 1 次，每次 2 天，昼、夜各 1 次
固废	生产过程	-	定期核查，及时处理		

11、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

本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3%。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37，“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38。

表 37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治理措施及验收内容	投资 (万元)
1	废气	颗粒物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2
2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3	固废	一般固废	新建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10 m ²	1
		危险固废	新建危废仓库，建筑面积 10 m ²	1
4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音、消声	1
合计				6
总投资				200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0.3

表 38 工程污染防治措施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治理措施及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废气	颗粒物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19〕76 号）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10m ²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危险固废	危废仓库（10m ²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音、消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剪切、精加工、焊接	颗粒物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19〕76 号);
水 污 染 物	办公生活	COD、SS、 NH ₃ -N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二级
固 体 废 物	生产加工	边角料	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 定期收集外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 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 及其 修改单
	除尘器	收集粉尘		
	焊接	焊渣		
		废焊条、 焊丝		
	生产	废切削液	危废仓库暂存，定期交 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 制标准》 (GB18597-2001) 及其 修改单
	维修	废润滑油		
	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桶储存交由环卫 部门处理	/
噪 声	项目主要噪声为设备噪声和空气动力性噪声，噪声源强为 80~90dB(A) 之间。在采取评价要求的室内布置、减振基础、消声器等防治措施后，再经距离衰减、绿化屏蔽后，能够满足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建成后营运期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噪声对生态环境有一定的影响，但项目污染物产生量均较小，在采取污染治理绿化等措施后，对生态影响不大。				

结论与建议

1、项目概况

项目厂址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根据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见附件），该项目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同意进驻。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占地 1200 平方米。

2、产业政策分析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未被列入限制类和淘汰类，属允许类项目。同时，项目已经由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020-410825-35-03-000179，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3、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1）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根据该项目土地手续、温县产业集聚区功能分区图和土地利用规划（详见附图五和附图六），该项目所在位置功能为装备制造产业区，土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要求。

（2）本项目选址与区域环境目标的符合性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排污量较小，在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做到达标排放，能够满足评价区域环境功能区的要求。本项目实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选址合理。

（3）本项目所在厂区周围均为工厂企业，所在区域为工业集中区，周围企业与本项目无制约关系，不会对本项目造成影响。

因此，评价认为项目的选址是合理的。

4、项目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项目运营期采取的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实施后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且排放量较小。

5、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剪切、精加工、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废气经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后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化粪池处理，最终经厂区总排口排入污水管网，然后进入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分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废水经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均可做到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对周边影响不大；

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6、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家总量控制项目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061 t/a，COD：0.015 t/a，NH₃-N：0.003 t/a。

7、建议

（1）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执行建设项目须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应执行本次环评规定的标准。

（2）企业应制定环境保护管理计划，对生产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以及噪声等污染及时控制，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解决。

（3）企业应加强设备日常维护与保养，定期检修，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4）企业应严格根据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8、总结论

综上所述，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年产 1000 套铁路养路设备及 100 套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内，符合集聚区发展规划，选址合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采取相应环保措施后，营运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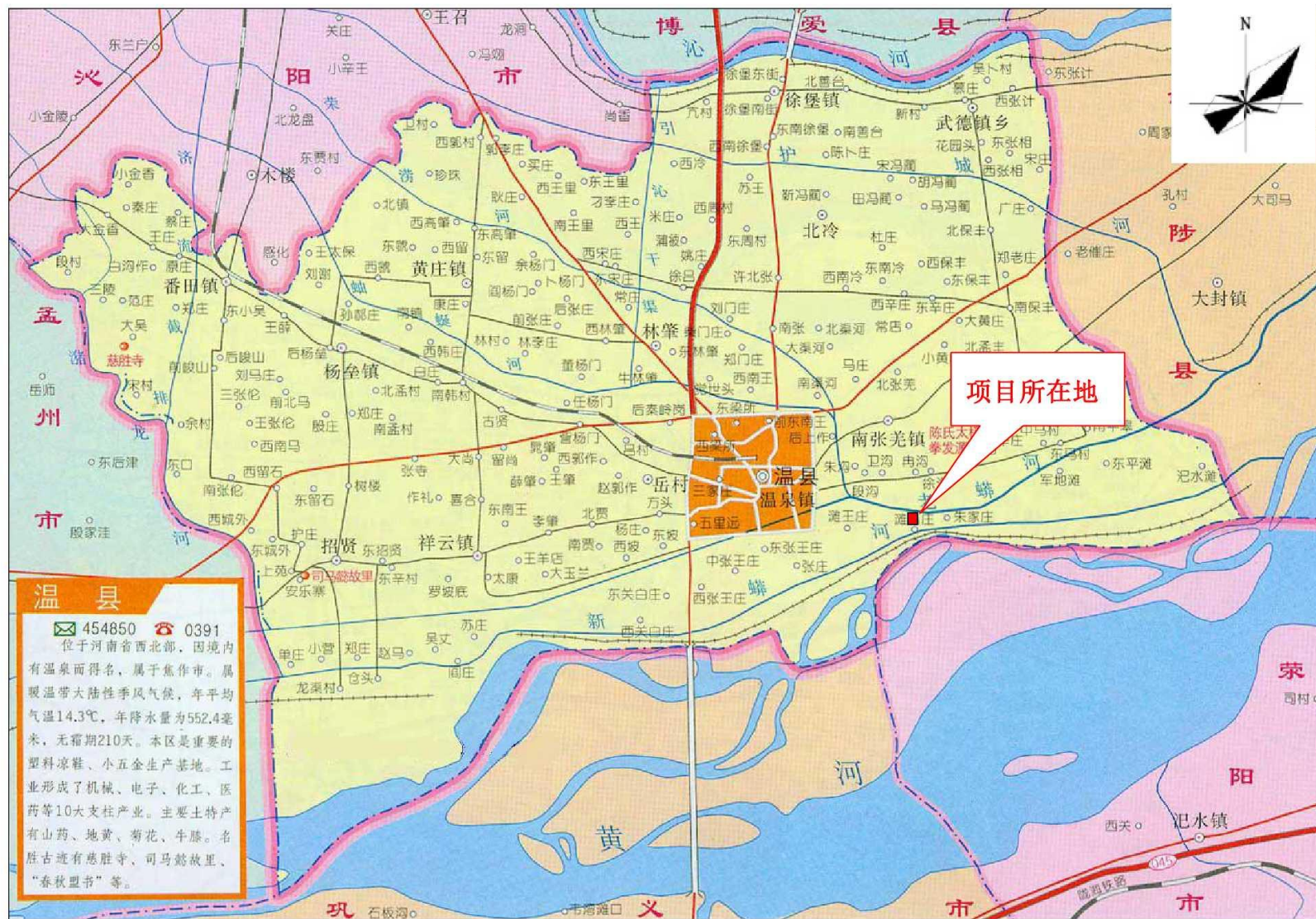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2 本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河南省 温县产业集聚区 总体发展规划修编 (2015—2025)

07 土地利用规划图

REVISION OF THE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PLANNING FOR WENXIAN INDUSTRY CLUSTER AREA (2015-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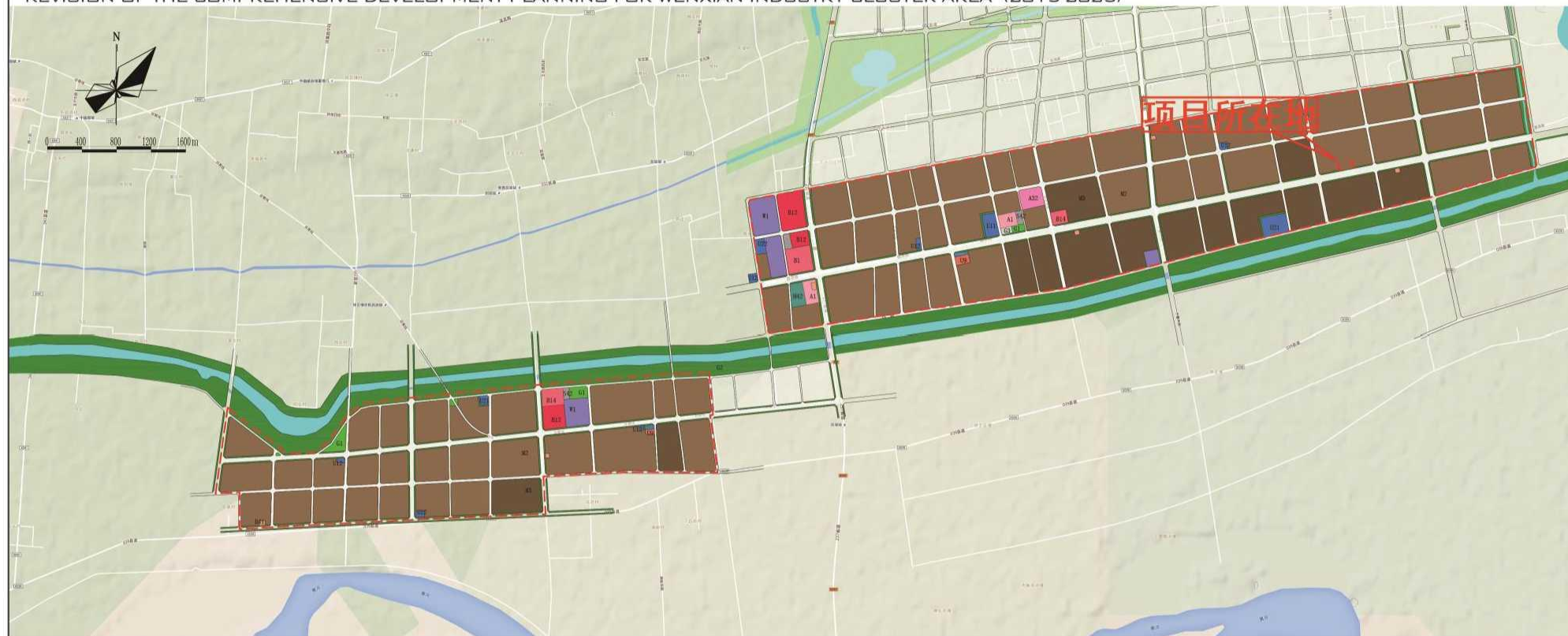


图
例

A1 行政办公用地	B14 旅馆用地	E11 供水用地	E01 消防用地	G1 公园绿地	道路
A30 中等专业学校用地	B1 二类工业用地	E12 供电用地	E9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G2 防护绿地	规划边界
B1 商业用地	B2 三类工业用地	E21 排水用地	B41 加油加气站用地	G3 广场用地	水域
B10 批发市场用地	B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E22 环卫用地	S42 社会停车场用地	B42 安保用地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5.09

附图 4 项目土地利用规划图

REVISION OF THE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PLANNING FOR WENXIAN INDUSTRY CLUSTER AREA (2015-2025)



图例

- | | | | | | |
|--|--------|--|--------|--|------|
| | 装备制造园区 | | 食品产业园区 | | 混合园区 |
| | 商贸物流园区 | | 行政办公区 | | |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5.09

附图 5 项目产业布局规划图

河南省 温县产业集聚区 总体发展规划修编 (2015—2025)

13 污水工程规划图

REVISION OF THE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PLANNING FOR WENXIAN INDUSTRY CLUSTER AREA (2015-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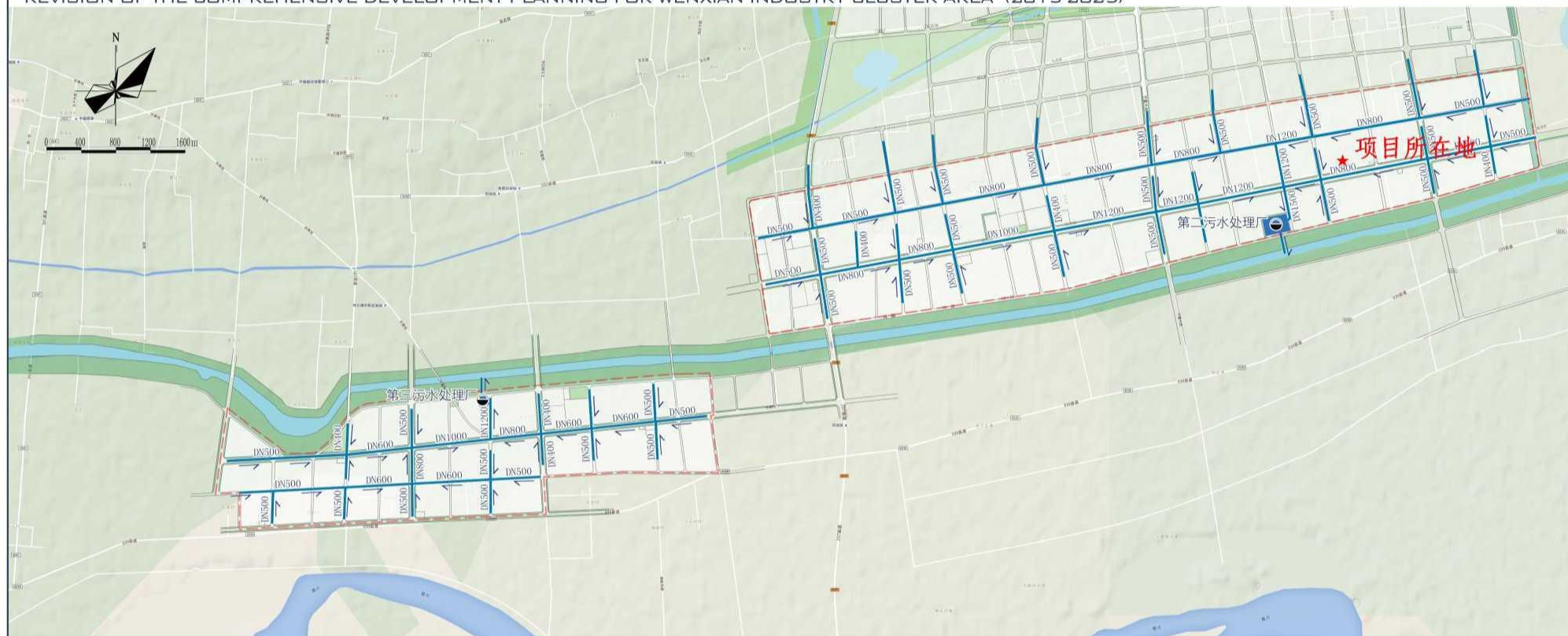


图
例

- | | |
|-------------|------|
| 污水处理厂 | 排水方向 |
| 污水管线 | 道路 |
| DN400 污水管管径 | 规划范围 |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5.09

附图 6 项目污水工程规划图

 经度: 113° 6' 56" 纬度: 34° 54' 30" 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鑫源路辅路 时间: 2020-01-10 09:11:45 海拔: 116.13米 天气: ☁️ 0 ~ 5℃ 南风 良	
项目车间	
 经度: 113° 6' 57" 纬度: 34° 54' 31" 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鑫源路辅路 时间: 2020-01-10 09:10:02 海拔: 113.1米 天气: ☁️ 0 ~ 5℃ 南风 良	 经度: 113° 7' 3" 纬度: 34° 54' 31" 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鑫源路辅路 时间: 2020-01-10 09:05:30 海拔: 97.23米 天气: ☁️ 0 ~ 5℃ 南风 良
项目西侧	项目东侧
 经度: 113° 7' 2" 纬度: 34° 54' 33" 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鑫源路辅路 时间: 2020-01-10 09:07:27 海拔: 95.0米 天气: ☁️ 0 ~ 5℃ 南风 良	
项目北侧	项目南侧

附图 7 项目现状及周围环境实景图

委 托 书

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以及环境保护行政管理
部门的要求，我公司拟建设的年产 1000 套铁路养路设备及
100 套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项目需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
作，现委托贵公司按照环评法和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编制该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盖章）：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



2020 年 1 月 15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20-410825-35-03-000179

项 目 名 称: 年产1000套铁路养路设备及100套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

企业(法人)全称: 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825MA47MKWQ1P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焦作市温县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无需征地, 利用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现在车间及其它设施进行建设, 建筑面积1200平方米。

生产工艺: 钢板、圆钢、角钢-剪切-折弯-焊接-装配-检验-包装-出厂。

主要设备: 剪板机、折弯机、磨床、电焊机、锯床、钻床、卷圆机等。

产品主要用于食品、医药、化工等行业细胞及破壁粉体的制备。

项 目 总 投 资: 2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证 明

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年产 1000 套铁路养路设备及 100 套智能超微粉碎机成套设备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该项目利用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车间及其它设施进行建设，无需征地，符合《温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同意进驻。（此证明仅用于企业办理环评使用）

特此证明



租房协议

出租方：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 3号车间 1200 平米出租给乙方使用，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租赁期为3年，自2019年11月5日起至2022年11月4日止。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3、乙方如需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1个月之前告知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后，重新订立租赁合同。

4、租金及支付方式：每年租金为¥90000.00元（大写：玖万元整），一年一次性付清。

5、乙方租赁期间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

6、租赁期间，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利用该房屋从事非法活动。

7、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8、本协议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日期：2019. 11. 5

产品喷涂委托加工合同

委托方：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共同发展，加强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经双方共同协商，本着“平等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承接内容

对甲方提供的所有需要喷涂的产品或配件进行静电喷涂涂装。

二、质量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产品，经双方一致确认，本合同约定之产品应达到的质量标准为：

- 1、同一批次产品的光泽、纹理一致，颜色要求要于国标的色板一致；
- 2、产品表面要求不可露白、刮伤、压痕、污渍、起皮、严重桔皮、发白等不良现象；
- 3、漆层厚度一致，无脱层、开裂；
- 4、所有要求喷漆部位必须喷漆到位。
- 5、抽样方案：普通及严重缺陷必须按 AQL 国标抽样方案进行确认；
- 6、油漆必须是环保油漆，乙方需要向甲方提供相关的环保证明文件；
- 7、每批需要提交附检验报告（附着力检测 results 和漆膜厚度检测结果）。

质量三包期限为一年，在质保期内出现产品喷涂本身质量问题，供方负责免费维修；因供方的因素造成的需方产品损坏或报废，供方负责无偿进行修复，给需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三、交（提）货地点、方式：甲方自提。

四、运输方式及到达港和费用负担：甲方承担。

五、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按国家或行业标准验收。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加工验收合格后并提供增值税发票后 30 天内付款。

七、违约责任：任何一方如有违约行为，按照双方协商结果办理。

八、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委托方）： 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

代表（签字）： _____



乙方（承包方）： 河南通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_____



2019 年 12 月 20 日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25MA47MKWQ1P

(副本) 1-1

名称 郑州路通铁路养路机械有限公司温县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闫敬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维修、技术咨询铁路养路机械、电务器材配件、机电设备、铁路工程材料销售交通运输设备、五金交电、金属制品钢轨打磨服务道岔修补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铁路工程建筑建筑劳务分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05日

营业期限

营业场所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



登记机关

201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3月31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审批意见:

温环审〔2019〕78号

**关于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300 万件环保配件 200 套环保设备 150 套喷涂设备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河南迪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件环保配件 200 套环保设备 150 套喷涂设备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审批申请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已在温县党政门户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温县产业集聚区纬二路东段北侧,占地 12300 平方米,投资 6000 万元,外购钢材等,经下料、折弯、钻孔、套死、焊接、组装、静电喷涂、固化、检验、成品等工序年产 200 套环保设备 150 套喷涂设备;外购盘圆(冷拔丝)等,经冷拔、调直、焊接、前处理、静电喷涂、固化、检验、成品等工序年产 100 万件除尘骨架;外购滤纸(滤芯)等,经分切、焊接、折纸、粘接、密封、检验、成品等工序年产 100 万件除尘滤芯;外购滤料布等,经分切、缝纫、成品等工序年产 100 万件除尘布袋。

二、该《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原则批准该《报告表》。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三、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的措施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项目运营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废气。对各污染物产生环节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治理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滤筒式除尘器处理,静电喷涂工序产生

的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固化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UV 光解+低温等离子体装置+15米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和《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表面涂装业建议值要求。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工业企业边界建议值要求。

2. 废水。项目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其中含磷含重金属废水预处理采用“NaOH、CaCl₂+PAC+PAM”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规模为2.5m³/h，综合生产废水处理系统采用“NaOH、CaCl₂+PAC+PAM+气浮装置+水解酸化+接触氧化”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规模为6.5m³/h。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设计处理规模为5m³/d。

处理后的废水排入集聚区污水管网，由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新蟒河。总排口排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二级标准要求。

3. 噪声。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室内布置、减振基础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 固废。设置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边角料、金属屑、废滤布、收集尘等一般固废分类收集，规范堆存，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胶桶、磷化渣、污泥等危险废物危废仓库规范贮存，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和处理。

（四）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下列指标之内：颗粒物0.0835吨/年，非甲烷总烃0.0315吨/年，COD0.2874吨/年，氨氮0.0052吨/年。

四、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五、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抄送：温县环境监察大队



郑州通通铁路机械有限公司

郑州通通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年产1000套铁路养路设备及

2020/11/08 2

焦作市沁源县产业集聚区

410825002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